

证券代码：839483

证券简称：用友金融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15:00—2025 年 4 月 18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483	用友金融	2025年4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为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用友产业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

（二）审议《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拟定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

（三）审议《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编制了《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和《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3）及《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4）。

（四）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独立董事拟定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公告的《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公告的《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用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八）审议《关于在关联银行开展存款业务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公告的《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用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九）审议《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授予总经理办理权限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公告的《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出具《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公告的《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七）、（八）；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年4月15日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用友产业园东区19C四层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马一杰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用友产业园东区19C四层

邮 编：100094

电 话：010-62432055

传 真：010-6243200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